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SmarTone Telecommunications Holdings Limited 數碼通電訊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315)

### 按照股份獎勵計劃授出獎勵股份

董事會宣布，於2020年2月28日（「授予日期」），本公司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向319名選定僱員（「承授人」）授予合共1,553,110股獎勵股份。

並無本公司董事為承授人。承授人中，五名為若干附屬公司之董事，因此彼等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就本公告而言，「關連承授人」）。

承授人之進一步詳情載列如下：

	獲授予獎勵股份數目
<b>關連承授人</b>	
若干附屬公司之5名董事	93,100
<b>非關連承授人</b>	
與本公司或本公司之關連人士無關連之314名 選定僱員	1,460,010
<b>總計</b>	<u>1,553,110</u>

向各關連承授人授予獎勵股份構成本公司於上市規則第14A章下之關連交易。由於所有適用百分比率（如上市規則所規定）均低於0.1%，且有關交易乃按一般商業條款進行，向關連承授人授出獎勵股份可根據上市規則第14A.76（1）條獲完全豁免，即豁免遵守報告、公告及股東批准規定。

將授予承授人之1,553,110股獎勵股份佔本公司於本公告日期已發行股本之0.14%。以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在授予日期當日刊發之每日報價表所列之每股股份收市價5.50港元計算，1,553,110股獎勵股份價值為8,542,105港元。

受託人將按照董事會不時發出之書面指示自市場上購買相關數量之股份，並持有該等股份，直至該等股份根據計劃規則歸屬為止。

所授出獎勵股份將根據計劃規則按歸屬時間表歸屬予承授人，即獎勵股份之30%將於授予日期之第一個及第二個週年日期歸屬，及結餘將於授予日期之第三個週年日期歸屬。獎勵股份之歸屬需承授人在每個有關歸屬日期之前及當日仍為本集團僱員。承授人亦需簽署有關文件以令受託人向其轉讓股份，及向受託人支付歸屬費用（如適用）。

當有關承授人符合所有歸屬條件，受託人須根據計劃規則將有關歸屬股份轉讓予該承授人。

## 釋義

<b>獎勵股份</b>	就一名選定僱員而言，受託人根據計劃規則分配或授予之股份數目
<b>董事會</b>	本公司董事會
<b>本公司</b>	數碼通電訊集團有限公司，一間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
<b>本集團</b>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b>上市規則</b>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
<b>計劃規則</b>	有關董事會所採納股份獎勵計劃之規則
<b>選定僱員</b>	根據計劃規則，董事會所甄選可參與股份獎勵計劃之本集團僱員（包括但不限於任何執行、非執行或獨立非執行董事或任何其他董事）
<b>股份獎勵計劃</b>	董事會於2018年6月29日採納之「數碼通電訊集團有限公司僱員股份獎勵計劃」，據此可根據一份信託契據及計劃規則向選定僱員授予股份
<b>股份</b>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
<b>附屬公司</b>	本公司不時之附屬公司（定義見公司條例（香港法例第622章））
<b>受託人</b>	Acheson Limited（獨立並與本公司無關）

承董事會命  
數碼通電訊集團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麥祐興

香港，2020年2月28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葉安娜女士（總裁）、陳啟龍先生及鄒金根先生；非執行董事為郭炳聯先生（主席）、張永銳先生（副主席）、馮玉麟先生（副主席）、潘毅仕（*David Norman PRINCE*）先生、蕭漢華先生及苗學禮（*John Anthony MILLER*）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李家祥博士，太平紳士、吳亮星先生，太平紳士、顏福健先生、葉楊詩明女士及林國澧先生。

\*僅供識別